

债券代码：152779.SH

债券简称：21 乌建发

## 2021 年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债券票面利率下调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重要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5.50%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3.70%（以最终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公告为准）
-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4 年 3 月 18 日

根据《2021 年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设定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4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4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180 个基点，即 2024 年 3 月 18 日至 2028 年 3 月 17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7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21 年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21 乌建发

3、债券代码：152779.SH

4、发行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5 亿元

6、债券期限：7年（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票面利率：5.50%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21年3月18日至2028年3月17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1年3月18日至2024年3月17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计息期限的每年3月18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事项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3年（2021年3月18日至2024年3月17日）票面利率为5.5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3.70%，并在存续期的第4年至第7年（2024年3月18日至2028年3月17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 三、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适当性情况

发行人认为，本期债券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与同地区同行业同资信主体一级市场新发利率或者二级市场收益率相比，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定价公允、不存在违背诚信原则情况，合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四、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阳澄湖路98号能建大厦31层

联系人：王易鹏

联系电话：0991-3776662

2、主承销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联系人：夏刚、陈晨

联系电话：010-88013891

如广大投资者对本次票面利率调整有任何异议，可通过联系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反映相关合理诉求，并应同步将最新持仓证明材料发送至主承销商联系人邮箱：[chenchen@swhysc.com](mailto:chenchen@swhysc.com)。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1年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债券票面利率下调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月25日